

SKOWA

光和光学

NEEQ : 831460

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Guang He Optics Manufacture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为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瞿佩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瞿佩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祝健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021-65888800
传真	021-65888822
电子邮箱	zhujian@skowa.net
公司网址	www.skowa.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杨浦区包头路 1135 号 4 号楼 3 楼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8,979,945.83	97,069,004.08	-8.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487,689.59	60,306,998.29	-1.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19	1.539	-1.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4%	37.9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75%	37.52%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6,622,143.78	65,782,947.37	-13.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308.70	-2,683,301.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83,215.46	-3,559,781.5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485.24	9,930,602.85	-81.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6%	-4.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6%	-5.7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9	-0.07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9,173,788	100%	0	39,173,788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9,173,788	-	0	39,173,78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高光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7,737,758	0	7,737,758	19.75%	0	7,737,758
2	上海远遂工贸有限公司	5,926,042	0	5,926,042	15.13%	0	5,926,042
3	上海彪鹏	5,780,000	0	5,780,000	14.75%	0	5,780,000

	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4	上海菰鹏 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4,032,000	0	4,032,000	10.29%	0	4,032,000
5	上海鹏彪 咨询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4,030,000	0	4,030,000	10.29%	0	4,030,000
合计		27,505,800	0	27,505,800	70.21%	0	27,505,8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较为接近，单独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无控股股东。

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的股东无人持股超过50%，也不存在除股份表决权以外的、增强任一股东对公司控制力的其它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安排。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该准则。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该准则。

执行以上新准则后，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追溯调整。

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公司按照通知中《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的项目与金额产生影响如下：

原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报表项目及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06,122.63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7,906,122.6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090,135.6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90,135.63

②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期初数产生影响，无需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7,906,122.63		7,047,923.9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06,122.63		7,047,923.9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90,135.63		6,771,935.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090,135.63		6,771,935.13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